附件1：

**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18—2019学年**

**“十佳团支部书记”评选细则**

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18-2019学年 “十佳团支部书记”评定成绩由下图所示：

**评定成绩=笔试成绩（100分\*70%）+获奖加分（上限30分）**

评定成绩总分前10名的团支部书记获评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2018—2019学年“十佳团支部书记”荣誉称号，学院将从中推荐5名候选人参加学校“十佳团支部书记”评选活动。

**1.笔试（满分记100分）**

考试形式：考试时长60分钟，闭卷考试。

考试题型：选择题共15题，每题2分；填空题共10题，20空，每空1.5分；简答题共4题，每题5分；论述题共2题，每题10分；满分100分。

考试内容：主要考查共青团基本知识（团的性质、团的历史、团的职能等）、团支部书记工作（工作地位、工作制度、方法理念等）、时事政治、校史校情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尤其是关于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。共青团基本知识占30%，团支部书记工作占30%，校史校情占10%，习近平关于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占20%，时事政治占10%。

参考书目：《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章程》、《习近平关于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的系列重要讲话》、《习近平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论述摘编》、《共青团支部工作手册》（共青团中央组织部编写，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）、《基层共青团工作200题》（张华主编，中国青年出版社出版）、《新团章学习问答》（中国法制出版社编写，中国法制出版社）。

**2.获奖加分（满分记30分）**

**各推荐候选人提交获奖证明材料复印件**，学院团委统一核算获奖加分，并对核算结果进行为期两天的公示。

获奖认定细则：

一、团支部奖励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国家级 | 全国“五四”红旗团支部、活力团支部、优团计划、先进班集体8分 | 同一学年内，取得多种荣誉的取最高分 |
| 2 | 省部级 | 北京市“先锋杯”团支部、先进班集体6分 |
| 3 | 校级 | 周恩来班5分 |
| 甲级团支部、先进班集体、校优良学风班4分 |
| 乙级团支部3分 |
| 4 | 院级 | 院先进班集体、优良学风班1分 |
| 5 | 其他 | 校田径运动会集体项目等1分 |
| 6 | 校级 | “十佳/优秀团日活动”4分 | 同一活动，取最高 |
| 7 | 院级 | “十佳/优秀团日活动”1分 |

二、个人奖励

1．荣誉称号类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国家级 | 优秀团员/团干部、社会实践优秀个人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6分 | 两种荣誉兼得的，取高分；平级者上浮1分。 |
| 2 | 省部级 | 优秀团员/团干部、社会实践优秀个人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4分 |
| 3 | 校级 | 优秀团员/团干部、社会实践优秀个人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3分 |
| 4 | 院级 | 优秀团员/团干部、三好学生、优秀学生干部1分 |

2．奖学金类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思源奖学金 | 6分 | 多项兼得，不累加，取高分 |
| 2 | 国家级奖学金 | 5分 |
| 3 | 单项奖学金 | 一等学习、社会工作优秀奖学金4分  二等学习、社会工作优秀奖学金3分  三等学习、社会工作优秀奖学金2分  奋进、体育、文艺、社会实践优秀奖学金1分 |
| 4 | 专项奖学金 | 4分 |

3．科技活动类（该项累计最高9分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 | 国家级8分，省部级6分，校级4分，院级1分 | 同一项目在不同级别中获奖不累加，取高分 |
| 2 | 学术、科技活动获奖者 | 国家级一等奖8分，二等奖6分，三等奖4分，鼓励奖2分；省部级一等奖6分，二等奖4分，三等奖2分；校级一等奖4分，二等奖3分，三等奖2分；院级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分 |
| 3 | 发表学术、科技论文者 | 获得SCI、SCIE、EI、ISTP检索或在其所收录的期刊上发表9分，一类学术期刊7分，国内检索期刊5分，国内核心期刊3分，公开出版物1分 | 不同论文可累加，同一论文取高分 |
| 4 | 获得专利者 | 发明专利9分，实用新型专利8分，外观设计专利7分 |  |

4．文化活动类（该项累计最高9分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国家级 | 一等奖7分，二等奖5分，三等奖4分，鼓励奖3分 | 同一项目在两个或以上级别同时获奖，取高分 |
| 2 | 省部级 | 一等奖5分，二等奖4分，三等奖3分，鼓励奖2分 |
| 3 | 校级 | 一等奖3分，二等奖2分，三等奖1分 |
| 4 | 院级 | 一等奖1分，二等奖0.5分 |

5．体育活动类（该项累计最高9分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类别 | 分值 | 备注 |
| 1 | 国家级 | 第一名8分，第二、三名5分，第四、五、六名3分 | 同一项目在两个或以上级别分别获奖时，取高分 |
| 2 | 省部级 | 第一名5分，第二、三名3分，第四、五、六名2分 |
| 3 | 校级 | 第一名3分，第二、三名2分，第四、五、六名1分 |
| 4 | 院级 | 第一名1分，第二、三名0.5分 |

认定满分30分；**认定起始时间2018年7月**；细则中未列出项不加分；加分项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；该细则最终解释权在学院团委。